

新千年实用公文即用即套丛书



新
千
年

XINQIANNINIAN

HETONG
WENAN

JIYONGJITAO

主编 / 薛志茹

合同文本

即用即套

不是教你如何写公文，而是给你套最合适的公文

你不必花费宝贵的时间来学习

如何写作公文

我们精心编选的范例

公文，就是你的公文

你所要做的就是

把自己的事和人套在里面



山西教育出版社



新
千
年

HETONG
WENBEN
JIYONGJITAO

主编 薛志茹
副主编 周芸

合
同
文
本

即
用
即
套

编委 李洁 汪晓东 胡锡敏 李琳
王俊萍 张杰 罗锐捷 薛志萍

山西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新千年实用合同文本即用即套/薛志茹编 .—太原：
山西教育出版社，2002.9

ISBN 7 - 5440 - 2461 - X

I . 新… II . 薛… III . 合同—范文—中国
IV . D923.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60271 号

整体策划 张宝东

责任编辑 彭琼梅

装帧设计 王耀斌

白马电话 (0351)4193703

E-mail zbdddzxx@sina.com

出版发行 山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迎泽园小区 2 号楼)

发行专线 (0351)4053275

印 刷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新华印刷分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2.25

字 数 366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山西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7—5440—2461—X/G·2183

定 价 17.80 元

序

柴 然

早些年,甚或在上个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及 90 年代始,有关实用公文或常用公文撰写的书籍,大体上有那么较厚的一册,有个四五十万字,兴许也就足够用了。但,当我们国家真正走向市场经济的中兴之路,全面融入全球化商品竞争的潮流之中,尤其是近几年,新技术革命重塑社会结构,知识爆炸,信息爆炸,在 21 世纪,在我国成功地加入 WTO 以后,有关实用或常用公文的撰写,也随着时代变革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这种变化是翻天覆地的。纵然你一下子出版如此这样的书籍十卷,网络进去四五百万字,并且是多行业多形式多样子的,你仍旧不能满足今日社会越来越被细化了的人们的工作需求。究其原因,我们只能说时代变了,变得日新月异。试想一下,早年间我们撰写公文(多属材料性质),面对的可能仅仅是

一位平庸的主管,甚至是一位干脆不懂行的上司,但今天,我们所面对的却是整个世界——一个全新的领域与多个全新的领域,一个崭新的 21 世纪。兴奋,躁动;疑惑,陌生……我想,这大致上就是山西教育出版社白马工作室出版《新千年实用公文即用即套系列丛书》的前提。出版者希望读者及使用者能在纷乱的公文的众山之中当即便能找出来一条直达峰巅的捷径。事实也证明了这一捷径是切实可行的。

“拿来、用。”这就是本系列丛书最原始的创意。后来的一系列策划与操作也无不是围绕着它而推进而拓展的。

前些日子,在与本系列丛书的总策划张宝东先生共商丛书的出版事宜,张先生在谈到本丛书的实用价值和服务意识时,还特别强调了丛书的实时使用价值。他认为,丛书的出版如果对图书市场还有一些贡献的话,恰恰就在于它的实时性上。照我个人的理解,所谓的实时性,它是关于满足图书消费者的特殊性的。是互联网新概念之应用。作用于图书市场就是,无论读者提出什么样的要求,只要出版者的反应不够迅捷,读者的要求跟着就会起变化,就会提高。出版者反应迟缓或优柔寡断都是有悖于图书市场上的竞争环境的。

为此,我想到:人即市场;需求即服务。在一定的意义上,跨入 21 世纪,我们已经进入到一个后市场经济时代——一个

全面服务化的时代已经向我们走来。一切都在服务。包括我们现行的政府与政策，何况我们的图书出版。服务即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第一特性。《新千年实用公文即用即套系列丛书》正是基于这样的服务意识而投向广阔的图书市场的。丛书出版的目的，就是要为那些当代经济生活中的市场人提供最直接的服务，为那些新技术时代下焦躁不安的公文撰写者解燃眉之急。日后他们势必会这样告诉你：

嘿，这儿有，多棒，套上用；

没错，只用找见您要的活儿，就是齐活儿；

不会写？去，找“即用即套”……

是的，实用价值、实时性和服务意识，构成了本丛书的三位一体。除此之外，还应该提及的就是出版者和读者及使用者的对话与交流。我们都知道，新时期的消费者——也就是我们的读者和使用者——是永远不会满足的。既然我们的书籍业已名正言顺地被列为商品或产品，那么，我们的出版者就必须充分考虑时间与空间对于图书产品服务的限制，必须通过扩展与读者及使用者的对话与交流，来增进出版者与图书产品消费者之间的亲密关系，甚至干脆就是伙伴关系，这同时，利用每一种有益于达到目的的手段，使我们的图书产品尽量具有其自助性质，为图书读者和图书使用者们创造出一个

又一个“一切可以实现自助服务的机会”来。这样的书籍才是协作者(编、用之间)的交流与对话。这也是本丛书的努力方向之一。

只有努力服务于市场的人才能看清市场的前景。《新千年实用公文即用即套系列丛书》的面世,必将证明这一点。因为,知识是不可能穷尽的,时间却在绝对无情地穷尽着我们的生命;不管我们聪明与否,有无智慧,有无耐心,但珍惜时间,敢于放弃漫长的、痛苦的无效劳作,利用你手头这套丛书去争取实时的、便捷的、高效率、高回报的工作价值,从公文堆积的众山之中把自己解放出来,找回失而复得的时间,最起码找回一部分时间来,另作它用,肯定是有裨益的。

2002.2.20 于太原西苑公寓

目 录

★买卖合同

| | |
|-----------|--------|
| ☆工矿产品买卖合同 | (1) |
| ☆农副产品买卖合同 | (8) |
| ☆商品房买卖合同 | (15) |
| ☆民间房屋买卖合同 | (28) |
| ☆试用买卖合同 | (31) |
| ☆凭样品买卖合同 | (33) |
|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 | (35) |
| ☆互易合同 | (38) |
| ☆中外货物买卖合同 | (42) |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 | |
|---------|--------|
| ☆供用电合同 | (49) |
| ☆供用气合同 | (57) |
| ☆供用水合同 | (64) |
| ☆供用热力合同 | (70) |

★赠与合同

| | |
|----------------|---------|
| ☆无偿赠与合同 | (78) |
| ☆附义务赠与合同 | (80) |
| ☆不动产赠与合同 | (82) |
| ☆动产赠与合同 | (85) |
| ☆捐赠合同 | (87) |
| ★借款合同 | |
| ☆基本建设借款合同 | (93) |
| ☆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95) |
| ☆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 (98) |
| ☆外汇借款合同 | (101) |
| ★租赁合同 | |
| ☆房屋租赁合同 | (107) |
| ☆汽车租赁合同 | (113) |
| ☆柜台租赁合同 | (116) |
| ☆设备租赁合同 | (119) |
| ★融资租赁合同 | |
| ☆融资租赁合同 | (123) |
| ★承揽合同 | |
| ☆定做合同 | (133) |
| ☆加工合同 | (137) |
| ☆汽车维修合同 | (144) |
| ☆中外加工、装配合同 | (147) |
| ★建设工程合同 | |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 (150) |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155) |
| ☆家庭居室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 (172) |
| ★运输合同 | |
| ☆公路货物运输合同 | (179) |
| ☆水路货物运输合同 | (183) |

| | |
|---------------|---------|
| ☆航空运输合同 | (187) |
| ★技术合同 | |
| ☆技术开发合同 | (191) |
| ☆转让专利申请权合同 | (195) |
| ☆转让专利权合同 | (198) |
| ☆技术秘密转让合同 | (201) |
|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 (209) |
| ☆国际技术转让合同 | (212) |
| ☆技术引进合同 | (225) |
| ☆国际技术服务合同 | (233) |
| ★保管合同 | |
| ☆保管合同 | (238) |
| ★仓储合同 | |
| ☆仓储合同 | (242) |
| ★委托合同 | |
| ☆委托贷款合同 | (247) |
| ☆委托代理合同 | (251) |
| ☆销售代理合同 | (254) |
| ☆物业管理委托合同 | (259) |
| ☆财产拍卖委托合同 | (267) |
| ☆聘请法律顾问合同 | (272) |
| ☆委托诉讼代理人合同 | (276) |
| ★行纪合同 | |
| ☆行纪合同 | (280) |
| ★居间合同 | |
| ☆居间合同 | (284) |
| ★著作权合同 | |
| ☆图书约稿合同 | (286) |
| ☆图书出版合同 | (291) |

| | |
|-----------------|---------|
| ☆演出合同 | (299) |
| ☆影视合同 | (302) |
| ★保险合同 | |
| ☆财产保险合同 | (306) |
| ☆人寿保险合同 | (311) |
| ★房地产合同 | |
| ☆个人住房按揭(抵押)借款合同 | (325) |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334) |
| ★其他合同 | |
| ☆合伙合同 | (343) |
| ☆联营合同 | (348) |
| ☆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合同 | (359) |
| ☆劳动合同 | (372) |

工矿产品买卖合同

人气指数:★★★★★

【优秀例文】

汽车买卖合同



出卖人:X汽车销售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Y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S市G路231号

签订日期:2001年9月3日

甲乙双方就汽车买卖事宜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方将其代理销售的汽车一辆售予乙方,乙方买受。车的情况如下:

品牌:广州本田

型号:YARE

生产厂家:G厂

发动机号:12345

车架号:6789

合格证号:4567

颜色:白色

价格(大写):贰拾叁万元人民币

二、汽车的买卖总价款为人民币贰拾叁万元整,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支付全部款项;甲方应于款项付清之日起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交付汽车。

三、甲方的义务

1. 向乙方出售的汽车,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汽车质量标准。
2. 所售汽车必须是在《全国汽车、民用改装车和摩托车生产企业及产品目录》上备案的产品或经交通管理部门认可的汽车。
3. 出售汽车时要向乙方真实、准确地介绍所售车辆的基本情况。

4. 在交付车辆时,必须向乙方提供:(1)销售发票;(2)车辆合格证;(3)保养手册;(4)说明书;(5)随车工具及备胎。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如期足额支付货款。
2. 购车时应认真检查甲方所提供的车辆证件、手续是否齐全。
3. 购车时应对所购车辆的功能及外观进行认真检查、确认。
4. 正确使用、保养所购车辆。如因使用、保养不当造成车辆损坏,由乙方自行负责。

五、汽车交付之前,若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汽车灭失或毁损,其责任由甲方负担。

六、汽车在购买后,如发现属于生产厂家的质量问题,可由甲方协助乙方与生产厂家的维修站联系解决。

七、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被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卖人:X 汽车销售公司(章)

买受人:Y 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T 某(签字)

法定代表人:J 某(签字)

地址:S 市 G 路 231 号

地址:S 市 H 路 99 号

电话:1234567

电话:9876543

【合同模式】



工矿产品买卖合同

出卖人: (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就 (工矿产品的名称) 的买卖事宜,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

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应注明产品的商标)

2. 产品的技术标准

(按国家或部颁标准执行)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产品的数量

2. 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国家或主管部门有计量方法规定的,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3.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

(按有关技术规定执行)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 产品的交货单位

2. 运输方式

3.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第五条 产品交(提)货期限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甲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和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七条 验收方法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乙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 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

乙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乙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乙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甲方在接到乙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乙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超过规定期限不能交货的，应向乙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 (1%~5%) 的违约金。

2.甲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乙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乙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甲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因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甲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因产品不符合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甲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乙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甲方应当偿付乙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甲方应当负责赔偿。

4.甲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甲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乙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甲方承担。

6.产品被错发到非合同规定的目的地或接货人处的，甲方除应负责将货重新发到本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处外，还应承担乙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甲方提前交货的，乙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乙方可拒绝提货。甲方逾期交货的，甲方应在发货前与

乙方协商，乙方仍需要的，甲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乙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日内通知甲方办理解除合同的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中途退货的，应向甲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 (1% ~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提供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的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乙方自提产品时，未按甲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5. 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 乙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甲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其他

(包括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偿付期限、争议的解决、合同的生效、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合同的份数、各方所执份数及留存情况等)

买受人(甲方)： (章) 出卖人(乙方)： (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适用范围】

此合同适于双方当事人就工矿产品的买卖事宜签订合同时用。

【关键词】

买受人、出卖人、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产品的数量、计量单位、计量方法、产品的包装、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交(提)货期限、产品的价格、货款的结算、验收方法、违约责任、不可抗力、变更、解除合同

【模仿秀】

机器买卖合同

出卖人:T减速机厂(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W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D市F街105号

签订日期:2000年12月20日

兹就减速机的买卖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自己生产的减速机(后付标示)出售给乙方,乙方买受。

二、买卖总金额为人民币壹拾玖万元整。乙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人民币捌万元整。

2.甲方必须于2001年1月10日前将所售机器运至乙方公司所在地。

乙方将未付货款在甲方交货时一次付清。